

做人做事，即使没有太高的禀赋，但鼓足干劲，咬定目标，笃定前行，做个馒头一样的人，成就馒头一样的事，其实也足够成功了

## 馒头记

●周斌

中午下班，本来感觉不是很饿。往家里走，路过一个馒头店。想想，午饭多少还是得吃点儿吧。买两个馒头，刚好家里有点儿馒头没吃完的菜，热一下就可以。

我正在啃馒头，小儿子康康蹭到我旁边，小眼睛紧紧盯着我。我说：“这位小朋友，是不是想吃？”康康指了指馒头上的缺口，说：“我嫌弃你，不吃。”逗得我一旁的岳母，都忍不住笑起来。岳母说：“要知道你中午回来吃饭，我就炒两个菜，哪能这样应付？”我说：“这不是还有两块鱼吗，可说不上应付，馒头对我来说，还是个比较好的食物呢。”

我小的时候，就比较喜欢吃馒头。当时，也是春天，跟着父亲在地里干活，饿了的话，若恰好碰到走村串户卖馒头的小贩，父亲就会买两个。我们就在田埂上席地而坐，大嚼起来。在我们老家，馒头比较少，可能是物以稀为贵，难免就觉得好吃。如今回想起来，年幼时觉得好的食物，这种印记，会一直陪伴着一个人的生活，直到未来。今年春节回家，拳头大小的馒头，父亲依然能吃两个，心里不由得宽慰。

曾经，村里盖房子，都会请壮劳力来帮忙。因为体力活，消耗比较大，一般主人都会在上午给每个劳力递上一个馒头充饥。有小孩子路过，主人家通常也会往孩子们手里塞。

后来当兵了，餐桌上的馒头，就很常见了，除了星期天早上吃一次面条，每天早上都有。部队的馒头，质量好，有嚼劲。管足，管够，管饱。新兵连时期，体能等训练强度极大，我们吃得也多。每个班，都有小值日员，会拿着脸盆排队取餐，一装一大盆子，堆得像座小馒头山，只要往桌上一放，不一会儿工夫就见底。类似于成年人拳头大小的馒头，我通常都可以吃十来个，更有厉害的河南战友，曾经吃过14个。

今天中午，我试着挑战了一下自己，勉强勉强，才把两个馒头吃下去，真是撑的，但也有一种淡淡的满足感，在心中弥漫。这么多年，一日三餐，馒头默默无闻地持续支撑、慰藉、滋养着我平凡而朴实的生活，而它这种实在、低调、沉稳、自信的品质，也足够我向它学习和借鉴。

很多地方，管馒头也叫馍。而把蒸馍与人生联系在一起，是著名作家陈忠实。记得他曾说：“人生如蒸馍，馍蒸到一半，最怕啥？最怕揭锅盖。因为锅盖一揭，气就放了，馍就生了。”

做人做事，即使没有太高的禀赋，但鼓足干劲，咬定目标，笃定前行，做个馒头一样的人，成就馒头一样的事，其实也足够成功了。

本版插画均由任延雪绘

责任编辑：郭恩格  
视觉：任延雪

人总是因为有了童心，生活才变得多姿多彩。如果日日汲汲于名利，心灵全都被琐事占据，再美好的生活也会变得了无生趣

## 多姿多彩 牵牛花

●张鑫

牵牛花是一种很常见的野花，田间地头经常可以看见她的身影，家庭小院子里也不难寻觅她的芳姿。

少年时期，我在隔壁村子上中学。骑着自行车行驶在乡间小路上，随处可见牵牛花亮丽的身姿，我总是被这些可爱的花儿所吸引，这些色彩各异的花朵给大地织就瑰丽的华装，将其装扮得生机勃勃、绚烂缤纷。

我家院子里也长有很多牵牛花。春天，院子西墙边长满郁郁葱葱的牵牛花，牵牛花的藤蔓沿着散落在墙根边的树枝爬上墙头，给这围墙增添了一道风景。夏天的早上，喇叭花缀满高空，昂着头向人宣告新一天的到来。一到晌午，这些花朵便会偃旗息鼓，败下阵来，仿佛被强烈的阳光灼伤了身体，丧失了元气。

每次提到牵牛花，我总会想起牛郎织女的故事。似乎牵牛花和牛郎织女的故事并没有什么直接的联系，但是因为这种花卉被命名为“牵牛”，便多多少少地具有了一种浪漫唯美的色彩。

南宋时期有一位文人叫施清臣，他写有诗篇《牵牛花》，在这首诗中他把牵牛花和牛郎织女的故事联系在一起。其诗云：“一泓天水染朱衣，生怕红埃透日飞。急整离离苍玉佩，晚云光里渡河归。”这首诗咏的是牵牛花，却巧妙地化用了牛郎织女的典故。在诗人看来，牵牛花是织女用一潭天水染成的，所以花朵才鲜艳亮丽。这种美得醉人的色彩来自天官，而非来自人间。这个想象极尽浪漫唯美之能事。

牵牛花又名“朝颜”，意指牵牛花只在早晨开放。日上三竿时，牵牛花就逐渐枯萎了。汪曾祺曾在《夏天》中感叹：“牵牛花短命。早晨沾露才开，午时即已萎谢。”郁达夫也在其名篇《故都的秋》中提到牵牛花：“从槐树底下，朝东细数着，一丝一丝漏下来的日光，或在破壁腰中，静对着像喇叭似的牵牛花（朝荣）的蓝朵，自然而然也能够感到十分的秋意。”作者在“牵牛花”后面加了一个括注：“朝荣”，由此可见郁达夫对于牵牛花期短暂的感慨。

俗话说：“秋赏菊，冬扶梅，春种海棠，夏养牵牛”。很多文人都喜欢在自己的院落中养上几盆牵牛花，也有一些作家留下了关于牵牛花的优美文字。在所有描写牵牛花的文章中，叶圣陶先生的《牵牛花》一文应该是最广为人知了。叶先生的观察极其细致，他笔下描写牵牛花的文字也异常生动。从那极富感情的文字中，我们可以看到叶先生的一片童心。人总是因为有了童心，生活才变得多姿多彩。如果日日汲汲于名利，心灵全都被琐事占据，再美好的生活也会变得了无生趣。

齐白石先生也钟爱牵牛花，他创作了很多以牵牛花为表现主体的作品。齐先生画牵牛花，多为红花墨叶画法，以鲜艳的洋红点染花朵，以浓淡分明的墨色表现茎叶。在他的牵牛花中，大笔挥洒，三笔表现出一片叶子，用笔大气，简练概括。再用洋红侧锋表现出如碗口般的花朵，寥寥数笔，牵牛花的生动形态便跃然纸上。整个画面疏密有致，虚实相生，朵朵牵牛花生意盎然、光彩照人。大笔挥洒的墨叶和柔嫩蜿蜒的花茎、热烈奔放的花朵交相辉映，让人感觉到生命的美好。牵牛花叶子分为两种，齐先生画得比较多的是掌状三裂的叶子，但他也曾描绘心脏形的叶子。心脏形叶片两笔画出，比起掌状三裂的叶片用笔要更为概括。

作为配景，齐先生经常在画面中添加一些昆虫，这些昆虫多用极其工细的方法勾勒而成。蝗虫、蜜蜂、蝴蝶等灵物都是齐先生笔下常和牵牛花做伴的对象。牵牛花作为画面主体，用笔简括大气，而昆虫却极其精细写实，对比之间让人感叹齐先生的一片匠心。

现在正值草木萌发的初春，不久之后，牵牛花的种子即将破土而出，伸出柔嫩的藤蔓，用自己的芳姿装扮大地，为广袤的原野注入诗意。看着墙上画中的牵牛花，品着文学家大家笔下的文字，我暗自欣喜：今年又将是和牵牛花相伴的一年。



## 行吟

留点清静给自己，生活得闲读书去。以阅读走进春天，春天就有了人文色彩，这样的春天更美丽

## 以阅读 走进春天

●韩景波

春天来了，这时去做些什么才不辜负好时光呢？我以为最好不过阅读了。静心地走在字里行间，与慢慢醒来的花草一起去走进春天，那是很美的事，也是应该的。

这时去读美国作家梭罗的《瓦尔登湖》吧。好书慢慢读，读过徐迟译本，又读高格的，我已是第三次阅读此书了。“湖中的冰开始像蜂房那样了，我一走上去，后跟都陷进去了。”“我已经听到青鸟、黄雀和翼鹤的叫声了，冰那时都还有一英尺厚。”在这样的春天里，有融化的湖水，有不同种类的鸟鸣，我读到了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这样原汁原味的春天在城市是绝难找到的，它只在乡间田野。这样的春天对在红尘中奔波忙碌的现代人来说无疑是一剂养生的良药，一剂灵效的补剂，没有条件享受到，以读此书也是好的。

这时去读张晓风。“春天必然曾经是这样的：从绿意内敛的山头，一把雪再也撑不住了，扑哧一声，将冷面笑成花面……”在《春之怀古》中，作家将春天写成了温柔含蓄的美丽女子，从冬天矜持的“冷面孔”，到春天扑哧一笑，将冷脸笑成了花样的脸，藏了一个冬天的笑靥，此时都在春阳里暖暖地绽放。作家笔下的春天有灵性，有情趣，引人思索：春天，不只是万物复苏，也是心灵的醒悟。生活就是一面镜子，你对它展开笑容，它也报你以微笑。

这时去读张爱玲。“春天带着温度，去融化冬天的路”，冬天沉重而漫长，但春天却是如此温暖而欢乐。漫漫酷冬留下的创伤，经过春天，就在没有明显的征兆下，突然好起来。的确如此，春天是一个疗愈心灵的季节，各种花草树木，用它们特有的颜色和气质，给人们带来美好的感觉，消融了冰封的路，去向未来，又是新年天。

这时去读与汪曾祺并称为“文坛双璧”的林斤澜的《北国的春风》。作家在文中写道：“仿佛冬眠惊醒，伸懒腰，动弹胳膊腿，浑身关节挨个儿格拉拉、格拉拉地松动。”“麦苗在霜冰里返青了，山桃在积雪里鼓苞了。”是的，北方“春脖子”短，但它一旦到来，还是很“痛快”的，好像北方力大无穷的好汉把冬天赶走了，“轰”的一声，是哪里河水的冰开裂了吧？这种独特的视觉，为北国的春增添了一份粗犷。

“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看一处花开，遇一人欣喜。“芽梢微小，溪上青青草。醉里吴音相媚好，白发谁家翁媪。大儿锄豆溪东，中儿正织鸡笼。最喜小儿亡赖，溪头卧剥莲蓬。”生活不如意八九，心灰意冷时，不妨回家看看，一家人在一起就是世间最大的温暖。“风雨送春归，飞雪迎春到……待到山花烂漫时，她在丛中笑。”春天，不单是万物存活希望，更是万物生长的力量。要相信，“冬天从这里夺走的，春天都会交还给你”。常豁达，开心即笑，不开心了就过会儿再笑。常怀希望，无论世事多么艰难，都不要放弃生命里的阳光。

留点清静给自己，生活得闲读书去。以阅读走进春天，春天就有了人文色彩，这样的春天更美丽。

哞哞叫的牛依然憨态可掬，不紧不慢，似曾相识，仿佛是儿时的牛踏着岁月，背负阳光，从三合镇的家门口向我缓缓走来

## 牛

●徐鑫

难忘儿时放学归来，沿路总见农家炊烟袅袅，木门任其敞开，一侧有拴在木桩上的牛，或立或卧，眼神温柔恬静，不时咀嚼饲草，吐舌流涎，摇头摆尾，悠然自得，观之可爱。

牛出大力，或拉车，或犁地，辛苦至极才得饱腹。有时车重上坡艰难，赶车人焦躁，总会执鞭抽打，“啪啪”，几道鞭痕，纵横交错，在毛茸茸的脊背上触目惊心。有时犁头入土太深，牛拉犁向前困难，腿直打哆嗦，鞭子就伴随着“驾、驾、驾”的厉声吆喝压下来，及至到了田头地角，需提犁调转方向，又“吁、吁”喝令停下，心急者免不了又甩出几记鞭子。牛之一生，就在这鞭打与呵斥中度过。

每逢年节，养牛的人家总会把饲草料填得满满的，甚至溢出来，并在木头牛槽上贴一个大红的“福”字，似乎想让牛也沾沾福气，享受一下不劳而获的一天。我从旁经过，替它欢喜之余内心也不免同情。

少年时代，在生活中司空见惯的牛不仅有耕牛，更有奶牛。鲁迅以牛自况，说吃的是草，挤出的是奶。这“牛”恐怕多半是奶牛，本身并不会耕地，任务就是产奶，估计体力活儿还是轻省一点。奶有厚生之利，一向为人所喜，如我辈几天不喝总惦记那口奶香。

在三合镇，我几乎每天骑自行车到村子养牛的老安家“打奶”。装奶的瓶子就是那种葡萄糖输液瓶。每次从圈舍出来，把装满牛奶的玻璃瓶子抱在怀里，我能感觉到牛奶热乎乎，甚至有些烫。近在咫尺的黑白花奶牛“忽闪忽闪”眨着眼睛看我，周遭飘散的奶香、体温的氤氲，四处皆是草料和牛粪有最质朴的生命张力，瞬间让我有回到大自然撒个欢儿的冲动。这份美好的体验持续了三四年之久，直到我们全家搬到市里生活，便再也喝不到如此新鲜醇厚的牛奶了。

对牛精神层面的认识更早要追溯到读的第一部古典小说《西游记》，奶妈家那本老版的《新华字典》都快被我翻烂了，只见好多不认识的字，但还是急不可耐地读下去，一个充满想象力的神话世界着实让我心驰神往。印象里牛魔王、独角兕大王，还有玄奘洞里的辟寒大王、辟暑大王、辟尘大王等等，但凡是个男孩干过，战斗力都超级强悍，即便斗战胜佛孙悟空也要东求神、西拜佛，撒来“救兵”，费了大周章才能拿下，绝非手到擒来。我只对它们的兵器不感兴趣，例如牛魔王的“混铁棒”，总觉得不如“如意金箍棒”外形威武和名字响亮，有些“椰糠”。

想起一个大学时代的女同学，鼻子略高挺，有点害羞，平时在食堂就餐也见不到她。我们只在教学楼上完课，回寝路上闲聊过，她跟我说她最爱吃牛肉，吃了有劲儿，她家她最能吃肉了。寒暑假，同学们都回家了，只有她留在外面打工，在一家烧烤店干“小工”。据她自己说，除了端盘子、洗碗筷、服务喝酒喝到更深半夜的顾客，最主要的工作就是油渍麻花地用铁签子穿肉串，一上手就停不下来，烟熏火燎到月明星稀。有个一起打工的男孩，从“学徒工”上升到“切墩儿”，虽然年龄不比她大多少，但已被烧烤店老板“器重”。她主动多干活，替那个男孩干聊，因为“切墩儿”将来要“挑大梁”。最初我以为她这么拼是打工挣钱减轻生活压力，但女孩说只是为了检验一下自己的能力，看离开父母能不能独立生存。她嗓音略带沙哑，身体单薄，小胳膊用东北话来说“精细儿”，说起昏天黑地的打工经历，只一个劲儿重复说：“我一定要好好学！”

那时我是一个无知少年，除了佩服女孩吃苦耐劳，并不觉得怎样。在大学毕业后的某一天，远在外地的女孩还给我打过一个电话，具体说什么我早忘了，只记得鼓励我好好读书，希望我们能再相见。好多年后，我在新疆工作，偶然又联系到她，她已经读到博士后并在沈阳某所高校任教了。

如今，因为工作原因，我常跟牛羊打交道，伊宁县有个“黄公巴扎”，是兵地合作的典范，是整个伊犁地区牲畜交易的集散地，每周二、三、五是巴扎日，附近3市8县的老百姓都来“赶巴扎”，非常热闹。巴扎上吃喝玩乐一条龙烟火气让人开心，哞哞叫的牛依然憨态可掬，不紧不慢，似曾相识，仿佛是儿时的牛踏着岁月，背负阳光，从三合镇的家门口向我缓缓走来。



## 记忆

从团场出发，追随着红柯的笔触在北疆大地上游走，见证一个个令人欣喜的变化，这变化里是兵团人的生活态度和精神状态的写照

## 团场叙事

●刘侃

从师范学校毕业后，我循着另外一个岐山人红柯的足迹来到了北疆，想着那里有额尔齐斯河的吟唱，雪山的曼妙身姿以及牧场上安静啃食草皮的美丽奶牛清澈的眼神，红柯梦幻般的笔触给了我前行的力量。在距离中哈边境只有6公里的团场，我开始了教书生涯，在那所废弃的学生食堂改成的职工宿舍里，我备课、埋头书写，想念关中老家的时候我会打开手机上的地图，团场是一抹绿色，和红柯描写的北疆一样，只是那条河不是额尔齐斯河，而是叶尔盖提河。

叶尔盖提河畔的团场学校，学生们来自附近连队——一群正儿八经的军垦三代，他们祖籍山东、湖北、河南、江苏……他们的祖辈是王震将军麾下英勇的战士，南征北战，凯歌进新疆，国家一声号令，十万将士就地转业，仗剑扶犁，挖地窝子，搭建营房，驻守万里边关生息繁衍，用一生的坚守筑起保家卫国的“西长城”。学生们口中的连队、团场对我来说很陌生，在这种陌生里我开始了家访。我骑着自行车跑遍7个连队，初夏的风吹黑了我的皮肤，大片的条田里有人忙碌的身影，条田边的榆树林带着凉风习习，连队的房子如营房式分布，学生家宽敞的院子里种着向日葵、玉米、南瓜、鸡鸭鹅悠闲地在院子里啄食，这时脑海中不免出现“田园牧歌”一类的词汇，这种场景在十年前的团场、连队随处可见。

一次偶然的机会，我转到团场电视台，告别三尺讲台，从事新闻采编工作，学着用镜头来记录身边的人和事。我的镜头记录了团场的变化，上世纪八九十年代破旧的土坯房被拆除，居民楼如雨后春笋般拔地而起。搬进新楼房的那些日子里，团场到处喜气洋洋，职工们自发成立了威风锣鼓队和秧歌队，他们踏着鼓点、手舞彩扇，表达心中的喜悦和感恩。他们说，正是党和国家的好政策，他们才能住上这“水电暖气”齐备的楼房。老军垦们心里感慨着，当年连队指导员作春季生产动员时说的“楼上楼下，电灯电话”的生活如今早已成为现实，与楼房配套建设的游园、广场一应俱全，出门散步，常会弯腰拾起路边枯树枝准备带回家当柴火，起身后才想起自家的旧房子，土灶台早就拆了，取而代之的是明厨亮灶，几乎一夜之间，团场焕然一新。团场涌进的年轻人越来越多，他们充满朝气，常常出现在田间地头，他们懂科学生产，会用先进的农业设备仪器，还会把土壤送到团部的实验室去检测，他们活跃在群众文化活动的舞台上，能说会唱能跳会演。老军垦们说，这些年轻人像极了当年的支边青年，不同的是，这些年轻人都在团场安了家，成了新兵团人。我的镜头记录过他们的婚礼，也记录过他们的生活，我收集的这些生活的音频、视频素材或许某一天会成为史料，这史料见证了团场的变迁。

团场的生活节奏慢，交通条件慢，人心也慢，到了牧工转场的季节，团部外的省道就成了牛羊的牧道，牛羊们老实温顺地走在路边，主人骑在马背上似睡非睡，一只牧羊犬前前后后跑着，让羊群保持队形，路上的汽车只能列队等待，让这群牛羊们先走。到了团部门口，牛羊的主人会从马背上下来，走进团部的小商店，买瓶酒，买些零食和馍，牛羊们就在路边等着，阳光洒在牛羊的身上静谧极了。团部的商店既是转场牧工的补给所，又是人们闲聊的场所，商店的主人是一对夫妻，两口子在深圳打工3年后，回到团场租下了团部门口的门面房，开了小商店。后来，团部的商业区建好了，两口子买了一套门面房，装修一新，小商店成了百货超市，女人热情爽快在柜台收银，男人沉默憨厚每天在货架间理货，或者开车进货，到了夏秋之交，两口子会闭店个月出门旅游。

从团场出发，追随着红柯的笔触在北疆大地上游走，见证一个个令人欣喜的变化，这变化里是兵团人的生活态度和精神状态的写照。那些属于自然的、时代的、大众的、个人的叙事终将汇入历史河流。